

内蒙古蒙电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专业外包业务范围（乌兰察布、巴彦淖尔、呼和浩特、阿拉善、薛家湾、包头、锡盟）秩序维护服务、餐饮服务、保洁服

务询比采购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HWZB-MDCG-2437）

内蒙古蒙电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内蒙古蒙电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专业外包业务范围（乌兰察布、巴彦淖尔、呼和浩特、阿拉善、薛家湾、包头、锡盟）秩序维护服务、餐饮服务、保洁服务组织询比采购。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如下：

一、本次采购相关内容

1. 项目名称：内蒙古蒙电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专业外包业务范围（乌兰察布、巴彦淖尔、呼和浩特、阿拉善、薛家湾、包头、锡盟）秩序维护服务、餐饮服务、保洁服务询比采购
2. 资金来源：已落实
3. 标段划分、采购内容：详见公告附表
4. 投资总额：48035082.63 元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组织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服务等承担项目的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响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
4.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供应商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 专用资格要求:

适用于第 1、4、5、6、10、11、13、15、16 标段

(1) 供应商近三年(从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须具有保洁服务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及配套发票扫描件)。

适用于第 2、9、12、17 标段

(1) 供应商近三年(从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须具秩序维护服务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及配套发票扫描件)。

(2) 供应商须具有保安服务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件)。

(3) 供应商需提供“为拟派保安服务人员缴纳人身保险承诺函”(格式自拟)。

(4) 须提供至少 1 个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资格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

适用于第 3、7、8、14 标段

(1) 供应商近三年(从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须具有餐饮服务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及配套发票扫描件)。

(2) 供应商须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件)。

三、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实行发售电子版采购文件,不收取标书费。

2、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响应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报名。

3、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17:00 前**(北京时间),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递交报名资料和获取采购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供应商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1、之前使用实体 CA 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 证书到期后在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2、目前处于 CA、码交替阶段，供应商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避免使用 CA 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登录 APP 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5. 报名时需上传下列资料盖章扫描件：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标段号、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格式详见附件）；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扫描件；

(3) 供应商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4) 专用资格要求的内容；

(5) 供应商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供应商如为企业需提供）；

(6)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7)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8) 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附件）。

说明：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需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在报名阶段，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资格要求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按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按标段分别上传报名资料）。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鲜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重要提醒：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上传报名资料，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距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报名不成功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评审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响应文件加密：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解密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4 年 12 月 19 日~2024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开标后 30 分钟内

地点：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开标室。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呼伦贝尔北路铁路党校南楼南侧。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六、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登录【中招互连】APP 或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询问：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询问。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采购文件。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 转 7，周一~周五 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七、评审方式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审法。

八、采购费用

(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2) 代理服务费：详见采购文件。

(3)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获取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 300 元/标段/次。

(4) 场所服务费：在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所有平台）开展的电力项目，场所服务费由中标人缴纳中标金额的万分之二（最高 2 万元），四舍五入到元，不足 800 元按照

800 元计取，框架、费率等没有实际中标金额的每家中标人收取 800 元。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现金或公对公转账。

户名：内蒙古网佳招标公共服务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账号：060200410920002215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军区支行

开票联系电话：0471-3261228

邮箱地址：wjzbcw@126.com

九、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招标投标网》(www.nmgztb.com.cn)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蒙电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石能嘉

联系电话：0471-6226889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机构：内蒙古海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大街 8 号

邮编：010010

联系人：刘昌、郑志华、刘健、杨晓鹏、张立杰

联系电话：15048351999

邮箱：1249756790@qq.com



刘昌

